



交通安全周刊

传播交通安全资讯 服务大众出行平安

深化“五大曝光”行动 宁夏交警筑安全防线

本报记者 陈世伟 文/图



3月17日,中宁交警走进辖区出租车公司,督促企业积极履行主体责任,并给出租车贴上安全标识。

一货”运输企业,通过播放警示教育片,组织民警、法律专家、优秀驾驶人进企业宣讲等方式,强化安全主体责任警示教育。

加强源头治理督促落实主体责任

随着天气转暖春耕来临,生产生活物资运输逐渐繁忙,各地公安交管部门重点约谈突出违法车辆较多的客货运企业,以及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的危化品运输企业负责人,详细剖析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并下发《整改通知书》,督促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消除

今年以来,全区各级各地公安交管部门持续开展“五大曝光”行动,定期曝光突出违法车辆、典型事故案例、突出违法行为、高危风险运输企业和终生禁驾名单五类交通安全隐患,通过警示重点违法行为的方式,倒逼交通安全隐患整改,有效预防和减少了道路交通事故,筑牢安全防线。

曝光行动与警示教育相结合

3月16日,记者从中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得知,该局2月28日集中曝光中卫市众泰出租车公司、香山出租车公司、沙坡头出租车公司等企业和个人的127辆出租车。在这些违法的哥的姐中,有的在斑马线前未礼让行人,有的违反禁止标线掉头,还有的未提醒乘客使用安全带。该局相关负责人说:“这些常见的交通违法行为藏着不小的安全隐患,曝光的目的是希望出租车服务公司加强监管,督促的哥的姐守法文明出行。”

今年初,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统筹部署开展“五大曝光”行动,并将落实情况纳入重点工作考核,指导各地围绕阶段性主题,策划曝光重点,发挥舆论力量,定期曝光典型案例、终生禁驾名单等,倒逼整改落实。以重要节日为时间节点,组织开展“文明守法 平安回家”等主题宣传活动。针对“两客一危

交通安全隐患。近日,一家危化品运输企业负责人来到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对警方以曝光方式督促企业及时发现问题、清除安全隐患表示感谢。为凝聚治理合力,全区公安交管部门积极联合当地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部门,对辖区安全隐患突出的重点运输企业进行约谈教育,督促指导企业完善车辆、驾驶人安全监管和宣传教育制度。全面筛查、精准定位危化品运输企业负责人,详细剖析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并下发《整改通知书》,督促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消除

中卫交警下放业务权限为群众送便利

也得开过去,一来一回光油费、过路费就是一笔不小的开支。如果遇到办理高峰期排队等候,住宿、吃饭又是一笔花销。群众都希望能在当地办理这两项业务。”

利民之事,丝发必兴。面对群众对公安交管服务的新期待、新要求,中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召开会议研究解决方案,就相关权限的下放展开调研,并组织海原县车管所海兴分所查验岗民警和窗口人员开展业务培训,确保权限下放后相关工作能有序开展。2022年9月15日,大货车新车注册和转移登记

业务正式从中卫市车管所下放至海原县车管所海兴分所。

3月17日,杨宗燊一边对一辆半挂牵引车进行查验一边介绍:“完成查验后,可以直接到窗口办理注册或者转移登记业务。群众不用出这个院子就能把大货车上的手续办好。”据统计,自相关业务权限下放以来,已经累计办结大货车新车注册和转移登记业务700多笔,帮助群众节约开支数十万元。

海兴开发区群众感受到的变化,只是中卫市公安交管部门“放管服”改革成效的一个缩影。近年来,中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面、全覆盖的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组织交通安全劝导员、宣传员,对过往客货车驾驶人提示路段安全风险,提醒遵守交通规则,强化安全和守法意识。

以案示警震慑交通违法行为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梳理出今年以来全区查处的7起典型交通违法案例,并通过媒体进行曝光。

1月19日晚,西吉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在辖区开展酒驾夜查行动。次日1时许,王某驾车行驶至西吉县水泉新农村路段被交警查获。民警现场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174mg/100ml。后经血样鉴定,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48.6mg/100ml,达到醉驾标准,涉嫌危险驾驶罪。民警调查还发现,王某曾于2018年12月在西吉县商城门口路段因酒驾被吊销驾驶证。王某二次酒驾的违法行为成为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曝光的7起典型案例之一。

为加强“五大曝光”行动力度,全区各地公安交管部门利用新媒体矩阵信息量大、互动性强、覆盖面广的特点,进一步延伸“五大曝光”范围。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开设专栏节目,及时选报典型违法案例,增强警示曝光传播效应。

“五大曝光”行动开展以来,许多群众通过电话、微信、微博等途径举报自己见到的交通违法线索。各地公安交管部门积极回应、迅速核查,进一步强化了社会监督和舆论倒逼。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相关负责人说:“交警部门将持续推进‘五大曝光’行动,提升企业和广大驾驶员的文明守法意识,共同营造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

2名小学生与家人走散求助交警

本报讯(记者 李毓琛)3月16日,银川市公安局交警分局金凤交警二大队民警执勤时,先后接到2名与家人走散的小学生求助,民警及时帮助他们与家人团圆。

“我和妹妹走散了,叔叔你能帮给我妈妈打个电话吗?”3月16日17时50分,二大队辅警丁鹏在金凤区第五小学护学岗执勤时,一名小女孩求助称,自己与低年级的妹妹出校门时被人流冲散,想联系来接自己的妈妈,询问是否已接到妹妹。了解情况后,丁鹏先安抚了小女孩的情绪,然后通过其提供的手机号码顺利联系到了其母亲,并告知具体位置。3人在校门口会合后,又一定看管好。

交通安全你我他

高速公路倒车险酿事故 驾驶员罚款200元记12分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3月15日9时许,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高速交警七大队民警在分控中心视频巡逻时发现,一辆黑色小型越野车在福银高速2218公里处行车道实施倒车,全然不顾前方来车的安全,致使后方过往车辆纷纷减速避让,险些酿成追尾事故。

民警查询到电话号码后,立即联系到该车辆驾驶员,责令其尽快到大队接受处罚。经了解,该车驾驶员因第一次驾驶车辆途经此处,误入前往银川方向的主路,发现走错路后,

该驾驶员觉得距离后方匝道出口不足20米,于是便在行车道上开始倒车。就在此时,后方一辆正常行驶的车辆险些撞上违法车,这惊险的一幕被电子监控全程抓拍。民警对该驾驶员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依法对其高速公路倒车的违法行为给予罚款200元、记12分的行政处罚。

交警提示:高速公路车流量大且车速快,违法停车、倒车或者逆行影响过往车辆通行,极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错过下站出口时应“将错就错”,继续行驶至下一个出口后重新规划路线。

车辆发生故障停在半路 不设警示标志危险又违法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3月16日10时许,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交警十四大队民警巡逻至福银高速由南向北2025公里处时,发现前方桥梁上停着一辆半挂车,半挂车打开了双闪灯却未在后方摆放三角警示牌,而是用一个塑料桶充当警示标志。由于半挂车车辆过宽,占据了小小部分行车道,路面上车流量较大,极易引发事故。

民警立即打开双闪警示灯和警笛,提醒后方车辆注意避让。做好安全防护后,民警上前了解情况得知,该货车行驶到福银高速2024公里处时,水箱水管破裂导致车辆高温,遂将车辆停下修理。民警询问驾驶员为什么不按规定摆放三角架时,该驾驶员称车上有三角警示牌,当时忙着

修车就放了个塑料桶。民警要求驾驶员立即拿出三角警示牌摆放到车后方150米处,谁知驾驶员拿出的三角警示牌却是破损的无法使用。民警对该驾驶员的错误行为作出严厉批评,并对其紧急情况下在高速公路停车不按规定设置警示标志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

交警提示:车辆上路行驶之前应检查车况,保证不带病上路。行驶在高速公路上遇到突发情况或故障时,应第一时间打开双闪警示灯,将车辆停在应急车道,在车辆后方150米处摆放三角警示牌,人员撤离到护栏外,并拨打122报警电话或12328高速公路救援电话,等待救援,一定要做到“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

两男子聚会酒后开车回家 间隔不到三分钟接连被查

本报讯(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蔺慧婧)近日,吴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闪电骑警队在市区开展酒醉驾查处行动,间隔不到3分钟接连查获两起醉驾违法行为,经查,两名驾驶员竟是好友。

当日23时28分,闪电骑警队在清宁街开展酒醉驾查处工作时,发现一辆黑色轿车行驶缓慢。民警立即上前将其拦下,驾驶人打开窗户,车内浓浓的酒味扑鼻而来。经现场检测,驾驶人马某体内酒精含量为106毫克/100毫升,涉嫌醉酒驾驶。马某称当晚其与朋友吃完饭,想着路程不

太远,就抱着侥幸心理驾车回家,没想到被交警抓个正着。

不到3分钟,罗某某驾驶一辆黑色越野车行驶至此,看到前方有交警将其拦下,民警立即拦截检查。经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197毫克/100毫升,属于醉酒驾驶。经了解,罗某某和马某系朋友,他们当晚和另外两个朋友在同一家餐厅聚餐、喝酒,散场后以为不会有交警查车,便驾驶车辆经过同一路段,未料两人同被闪电骑警队查获。

目前,两起醉驾违法行为已移交交管二大队进一步处理。

车“背”车 隐患多

本报讯(记者 陈世伟 通讯员 葛琳)3月15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交警六大队民警在银川东收费站执勤点开展日常工作时,发现一辆轻型货车车厢上“背”着另一辆相同大小的轻型货车,民警立即将该车辆拦停进行检查。

民警检查发现,两辆车均为未悬挂号牌的新车,且两辆车之间并无有效的固定措施,被拉载在车厢上的轻型货车后轮部分超出车体且直接悬在外,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经询问,驾驶人刚提了新车准备运往外地,为节约运输费,抱着侥幸心理出此下策。民警对该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告知其这样装载会导致货车车身加重、胎压加强、车体重心发生转移



等,从而对车辆本身的性能、制动产生影响,驶入高速后也会对后方行驶的车辆造成极大的危险。民警依法对其载货超长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并令卸载“背”车辆,消除安全隐患。

吴忠交警强化培训提升执法水平

语掌握不精的问题,要求各大队对不满意警情及时标记,积极沟通解决,此外,民警辅警在日常工作中必须按规定佩戴单警装备,执法规范化提升培训会,全面落实该局“能力作风建设”活动要求,进一步提高全体民警辅警执法水平。

马攀对未按要求规范使用执法记录仪的被通报民警进行提醒谈话,要求被约谈人员深刻认识执法记录仪规范使用管理规定,规范执勤执法记录仪的日常使用与巡查。

改,避免再出现类似问题。交管一大队一名被约谈民警表示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在接下来的工作中,会切实规范地使用执法记录仪。随后,马攀又对日常执勤执法中规范使用执法记录仪进行培训讲解,要求各大队民警辅警熟悉掌握《执勤执法记录仪规范使用管理规定》,规范执勤执法记录仪的日常使用与巡查。

“大胃”货车硬塞11人被查

本报讯(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王婧)近日,吴忠市公安局太阳山分局交警大队民警巡逻至太通路时,发现一辆双排货车由北向南行驶而来,货车后车厢人头攒动。民警立即示意司机靠边停车接受检查。

经查,该车核载5人,实载11人,原本载用的后车厢内或蹲或站密麻麻挤着6个人和一些工具,没有任何防护装置。车厢边栏低矮,乘车人没有攀扶处,只好随着车辆晃动而摇晃。面对交警,该车司机解释道,他们都是外来务工人员,因距离施工地不远,加上只走小路,于是便抱着侥幸心理,让工友挤在车斗内。民警对该驾驶人进行了批评教育,指出了货车违法载人的严重危害,并依法对其处以罚款10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

交警提示:货车违法载人十分危险,尤其是货车后车厢内没有安全带等设施,一旦发生事故,乘客容易受惯性影响冲出车外造成伤害。希望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法律法规,确保出行安全。

执法记录仪使用有瑕疵

吴忠交警强化培训提升执法水平

本报讯(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马薇)3月15日,吴忠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法制宣传大队开展执法规范化提升培训会,全面落实该局“能力作风建设”活动要求,进一步提高全体民警辅警执法水平。

法制宣传大队副大队长马攀通报了近期110不满意工单情况,指出部分民警在执法过程中对执法术